2021年新平县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一、债务限额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新增债务额度的通知》（玉财债〔2022〕6号），调增新平县2021年政府专项债务额度8.90亿元，调增后新平县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额度为30.3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额度16.75亿元，专项债务额度13.60亿元）。由于市级正式限额文件还没有下达，还没有专题报人大批准，只是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2021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地方财政预算的决议中进行了说明。

 二、举借情况

2021年新增地方政府其他自平衡专项债券5.90亿元，收费公路专项债券3.00亿元，合计新增8.90亿元。2021年到期置换债券资金2.37亿元（一般债券1.80亿元，专项债券0.57亿元），利用财政预算等资金偿还了到期债务0.33亿元，其中：偿还一般债务0.24亿元，专项债务0.09亿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25.8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12.24亿元，专项债务13.42亿元，或有债务0.23亿元。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2年1月27日